

工安快訊

發稿日期：99年11月09日

發行人：處長 陳俊六 聯絡人：組長 鄭志宏

電話：(07)8125162 轉 200 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鎮中路6號7樓

主題：違規用怪手吊掛鋼水管勞工在吊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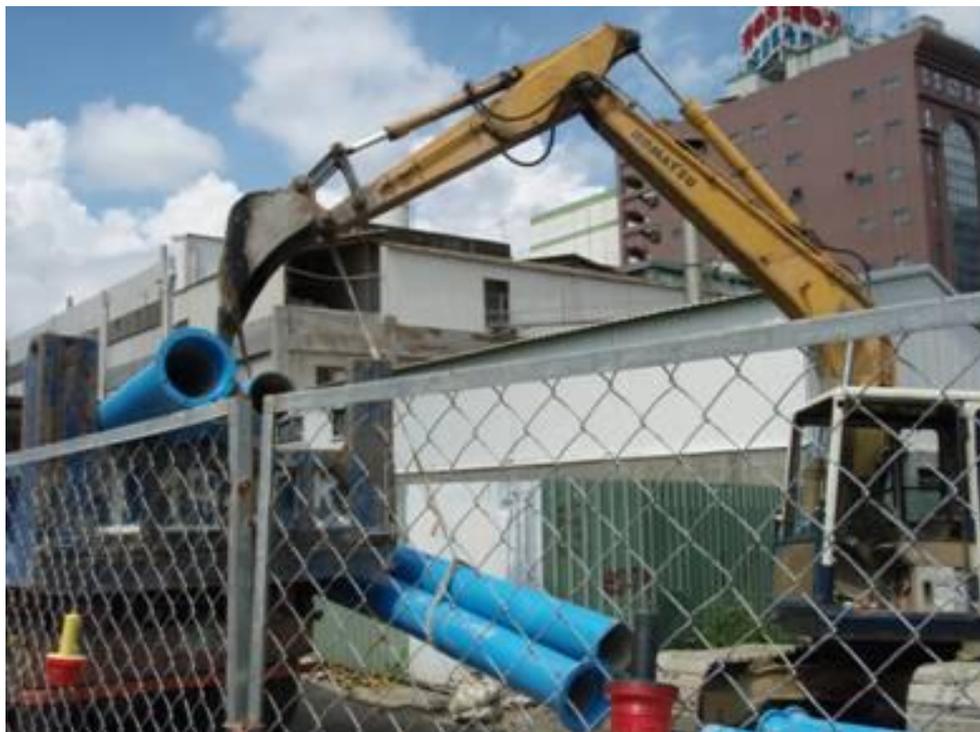
危險範圍被撞致死

99年8月1日高雄市發生一件以液壓挖掘機(俗稱怪手)進行吊掛作業，因吊掛物滑動撞擊勞工致死的死亡災害(圖一)。勞檢處獲報後隨即派員檢查，發現災害原因係吊掛作業時吊掛物高低差及繩索鬆脫所導致。事故現場位於愛河上游水質淨化工程，在進行自來水管埋設的前置備料作業時，罹災勞工在卡車車斗上網綁管材，並指揮怪手將管材由卡車上吊放至地面，因為未遵守吊掛安全規定(使用起重機以外的機械從事吊掛)及遵守標準作業程序並採取適當防護措施(使人員進入作業機械危險半徑內)，致罹災勞工因遭管材滑動撞擊致腹部不治死亡。

管線埋設作業常因雇主及作業者貪圖方便，違規使用怪手進行吊掛作業，而且忽視吊掛作業應採取的標準作業程序及防護措施，致釀成重大職業災害。公共道路管線埋設作業，仍常見以怪手充當吊掛作業之機具(圖二)，其存在之潛在風險不容忽視。勞檢處處長陳俊六呼籲，雇主及勞工朋友，千萬不可貪圖一時方便，以怪手供為主要用途以外之使用，並應落實執行吊掛作業需採取之標準作業程序及適當的防護措施，以杜絕災害發生。

多一分注意，少一分危險，透過大家的傳播與落實執行作業安全，災害就可以避免。事業單位雇主及勞工朋友們若

有施工安全的問題或需求，歡迎蒞臨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諮詢或撥打電話 07-8125162 洽詢，勞檢處樂意擔任勞工作業安全的守護者，隨時提供必要的服務。



圖一：違規以怪手吊掛鋼水管罹災現場



圖二：不安全及未採取防護設施的怪手吊掛作業